

##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以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6 人（其中独立董事胡旭微、蔡再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少军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董事讨论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行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托穆克斯液氨整理装备（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穆克斯”）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为托穆克斯与山东中康国创先进印染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康国创”）签订的总金额 20,800,000.00 元的《液氨丝光整理机销售合同》提供业务合同履行担保，根据销售合同中关于验收条款的规定以及关于退货条款的规定签订了《备忘录》，公司对相应条款事宜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根据《备忘录》约定，若合同设备未被验收通过且发生了故障单元或设备退货，则托穆克斯应按规定向中康国创退回退货部分之货款；若托穆克斯无足够资金能力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退款事宜，由此所产生的货款退款差额由托穆克斯控股公司即远信工业担保补齐，且托穆克斯其他股东迪玺立可纺织技术

(深圳)有限公司出具《担保函》，将按出资比例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董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行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行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27日